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证券代码:000404　公告编号:2011-050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1年12月2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1年12月30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期六个月的议案》

公司于2011年2月25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1年7月4日召开的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上述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有效期将于2012年2月25日到期。公司已于2011年9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502号《关于核准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亿股新股,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有效期内顺利实施,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期六个月,即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自2011年2月25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8个月内有效。除上述延长有效期事项外,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的其他事项不变。

此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因本议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拟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关联董事刘体斌先生在本议案表决过程中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张军先生、徐天春女士、陈志军先生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延期六个月的议案》

公司于2011年2月25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授权自2011年2月25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该授权有效期将于2012年2月25日到期。公司已于2011年9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502号《关于核准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亿股新股,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有效期内顺利实施,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有效期延期六个月,即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授权自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8个月内有效。

此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3、审议《关于同意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公司于2011年2月25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1年7月4日召开的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少于10,000万股(含本数)且不超过20,000万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亿元。其中,四川长虹拟以3亿元人民币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2011年9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502号《关于核准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亿股新股。由于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持有公司971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92%。因此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数额未能达到预期值时,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以3亿元人民币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的行为可能触发《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要约收购的相关条款。在增发价为6.8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低于9.93亿元时,四川长虹以3亿元人民币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其持股比例将超过30%,将触发要约收购条款)

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实施,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拟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之规定:"……(二)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收购人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收购人承诺3年内不转让其拥有权益的股份,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收购人免于发出要约;……",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申请。

鉴于四川长虹承诺3年内不转让其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收购人可以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申请的条件,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批准四川长虹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此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要约豁免还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

因本议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拟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关联董事刘体斌先生在本议案表决过程中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张军先生、徐天春女士、陈志军先生对该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4、审议通过《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

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的授权管理工作,明确权利责任关系,控制经营风险,确保公司规范运作,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制度》。该制度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5、审议通过《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议事规则》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工作程序和议事规则,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法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承担义务,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议事规则》。该制度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6、审议通过《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发展战略的规划、决策和实施程序,保证公司战略规划制定的效率和质量,提高企业发展战略规划的科学性,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按照证监会等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文件精神,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业务的实际要求,公司制定了《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制度》。该制度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7、审议通过《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为加强公司内部审计监督,规避经营风险,提高运营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公司法》、《证券法》、《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内部审计基本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该制度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需要,公司决定于2012年1月16日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期六个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延期六个月的议案》、《关于同意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人作为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意压缩"或"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核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期六个月的议案》、《关于同意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现就上述议案所涉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在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的情况下,董事会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期六个月,有利于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进行。四川长虹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申请,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损害社会公众股东权益。

上述关联交易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签名:
张军　　徐天春　　陈志军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404　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公告编号:2011-051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月15日15:00至2012年1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2年1月10日(星期二)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投票规则: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东账户同时存在现场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网络投票三种方式之两种及两种以上的,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会员,如果需要根据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止2012年1月10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所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具体如下:

议案编号	审议事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期六个月的议案	是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延期六个月的议案	是
3	关于同意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是

由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构成关联交易,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四川长虹须对第1、3项议案回避表决。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2011年12月31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1)

(二)登记时间:2012年1月11日至2012年1月13日上午8:00~11:00,下午14:00~16:00。

(三)登记地点: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号公司证券办公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404	华意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证券代码360404;

③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具体议案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编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
总议案	对下列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100.00
1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期六个月的议案	1.00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延期六个月的议案	2.00
3	关于同意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3.00

注:100.00元代表对总议案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进行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代表议案3。

④输入表决意见。

具体表决意见对应股数如下表所示: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反对	2
弃权	3

⑤确认委托完成。

4、投票举例

①如股权登记日持有"华意压缩"A股的股东,对全部议案投赞成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404	买入	100.00元	1股

②)如股权登记日持有"华意压缩"A股的股东,对议案1投反对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404	买入	1元	2股

5、注意事项:

①对上述表决议案可以按任意次序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②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月15日15:00至2012年1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①登录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①公司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号

②邮政编码:333000

③电　话:0798-8470237

④传　真:0798-8470221

⑤联 系 人:巢亦文、章魏

2、会议费用: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委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股东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样本自制有效)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1-040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1年12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1年12月30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同时进行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其中王仁华先生、唐斌先生、王能光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庆峰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庆峰、王仁华先生回避表决,吴晓如先生为该计划的受益人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由于原激励对象刘建围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满足成为股权激励对象的授予条件,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做相应调整,首次授予对象从370人调整为369人,首次授予期权总数从988.3万份调整为986.8万份。

具体详见公司《董事会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期权激励计划授权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了法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庆峰、王仁华先生回避表决,吴晓如先生为该计划的受益人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符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授权条件,受公司股东大会委托,董事会确定以2011年12月30日作为本次股票期权的授权日,向369位激励对象授予986.8万份股票期权。拟授予公司预留激励对象的109.7万份股票期权的授予日由董事会另行确定。

具体详见公司《董事会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期权激励计划授权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对此发表了法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1-041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12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1年12月30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监事5人,实际参会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大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期权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相关情况是否符合股票期权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认为:

1、鉴于原激励对象刘建围因个人原因离职,其不再符合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决定对本次授予的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调整,首次授予对象从370人调整为369人,首次授予期权总数从988.3万份调整为986.8万份。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三个备忘录、《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2、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任职的人员,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三个备忘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除一名离职人员未获得授予外,公司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名单与股东大会批准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1-042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应审批程序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8月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相应的修订,形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并经证监会审核无异议,2011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2011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201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授予日的议案》,确定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1年12月30日。

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公司本次拟向369位激励对象授予986.8万份股票期权,占公司总股本的3.91%,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一股本公司股票的权利,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40.76元。授予公司预留激励对象的109.7万份股票期权的授予日由董事会另行确定。

二、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及董事会对于授予条件满足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八条相关规定,公司股权激励授予条件为: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员;

②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④公司董事会认定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

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认为公司及激励对象均未发生或不属于上述任一情况,股权激励授予条件均已成熟。

三、关于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与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中确定的激励对象刘建围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符合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公司于2011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同意取消其拟获授的股票期权,本次授予对象从370人调整为369人,授予的期权总数从988.3万份调整为986.8万份。

对于本次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对此也发表了相关的法律意见。

四、股票期权的股票来源、授予日、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

1、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2、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日:2011年12月30日。

3、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

人员类型	姓名	岗位	期权数(万份)	占本次激励数量比	占总股本比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吴晓如	副总裁	20	1.82%	0.08%
	胡郁	副总裁	20	1.82%	0.08%
	徐景明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0	1.82%	0.08%
	张少兵	财务总监	20	1.82%	0.08%
其他核心骨干	共365人		906.8	82.70%	3.6%
预留			109.7	10%	0.43%
合计			1096.5	100%	4.35%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

4、行权价格: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40.76元。

五、本次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董事会已确定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1年12月30日,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35元,根据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计算出公司授予的986.8万份股票期权总价值为6947.07万元。

假设本次授予的全部激励对象均符合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且在各行权期内全部行权,则股票期权成本为6947.07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该笔费用将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各个等待期内进行摊销,增加管理费用约6947.07万元,从而对公司当年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带来一定的影响,2012年-2015年期权成本摊销情况如下表:

期权份额(万份)	期权价值(元)	期权成本(万元)	2012年(万元)	2013年(万元)	2014年(万元)	2015年(万元)
986.8	7.04	6947.07	2431.48	2431.48	1389.41	694.71

本计划期权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根据公司2010年年报:2010年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606万元,且今后各年度利润将实现逐年增长。期权成本不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不良影响。

六、监事会对股权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相关情况是否符合股票期权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认为:

1、鉴于原激励对象刘建围因个人原因离职,其不再符合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决定对本次授予的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调整,首次授予对象从370人调整为369人,首次授予期权总数从988.3万份调整为986.8万份。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三个备忘录、《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2、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任职的人员,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三个备忘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除一名离职人员未获得授予外,公司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名单与股东大会批准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七、独立董事意见

1、鉴于原激励对象刘建围因个人原因离职,其不再符合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决定对本次授予的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调整,首次授予对象从370人调整为369人,首次授予期权总数从988.3万份调整为986.8万份。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备忘录、《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2、董事会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1年12月30日,该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股权激励备忘录以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条件。

八、律师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授权相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科大讯飞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授权日的确定,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备忘录1号》、《备忘录2号》、《备忘录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满足。

九、其他事项说明

1、在本次授予日前六个月,本公司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曾发生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2、本次激励对象行权资金以自筹方式解决,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据本激励计划获得的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3、对于不符合条件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4、股权激励缴纳个人所得税按规定自行缴纳。

十、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1-043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2011年(第十一届)信息产业重大技术发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1年12月29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信息产业重大技术发明(2011年度)》荣誉证书(证书编号:1103097),以表彰公司"语音交互核心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在信息产业领域技术创新与发明创造中做出的重大贡献。

特此公告。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1-026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1年12月30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1层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11年12月20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相关中介机构应邀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免去杨轩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职务并聘任其为公司风险总监的议案;

同意免去杨轩人力资源总监职务并聘其为公司风险总监,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同意聘任杨轩为公司风险总监。杨轩简历见附件。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聘任郭齐放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郭齐放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同意聘任郭齐放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郭齐放简历见附件。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聘任郑周刚为公司总经济师的议案;

同意聘任郑周刚为公司总经济师,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同意聘任郑周刚为公司总经济师。郑周刚简历见附件。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聘任王文珂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文珂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期至2013年2月。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同意聘任王文珂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王文珂简历见附件。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聘任张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同意聘任张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张萍简历见附件。

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聘任杨朝晖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杨朝晖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同意聘任杨朝晖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杨朝晖简历见附件。

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聘任任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任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同意聘任任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星简历见附件。

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聘任祝艳辉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祝艳辉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同意聘任祝艳辉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祝艳辉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12月31日

附件1:

1、杨轩:女,1969年出生,硕士。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杨轩女士与公司或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68,